

B T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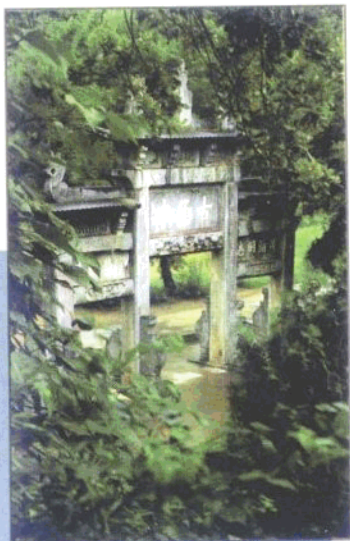
牟发松 著

湖北通史

[魏晋南北朝卷]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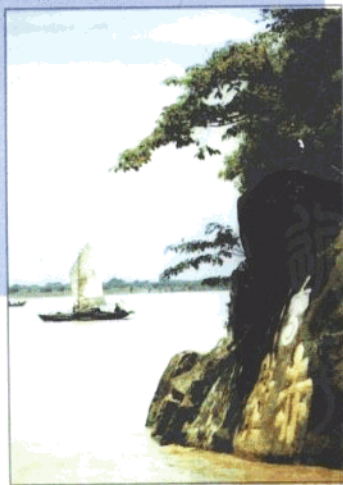
章开沅 张正明 罗福惠 主编

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



古隆中

位于今湖北襄樊市襄阳西，东汉末年诸葛亮隐居于此。



赤壁

位于今湖北蒲圻西北，公元208年孙权与刘备联军败曹操于此。



蜀相孔明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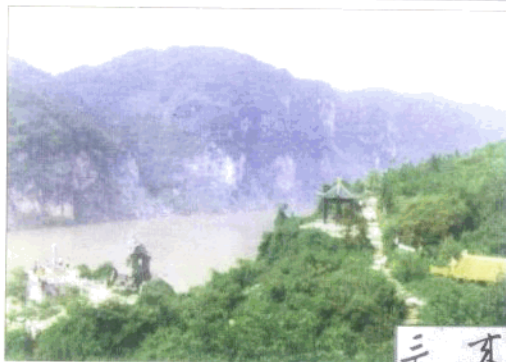
江陵城

位于今湖北荆州市荆州区，六朝时长期为荆州治所。



白帝城风景

位于四川奉节县城东,公元222年,刘备在夷陵之战中大败,次年病死于白帝城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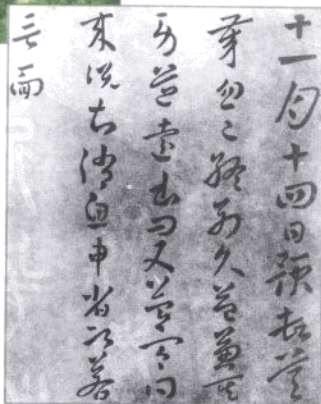


西陵峡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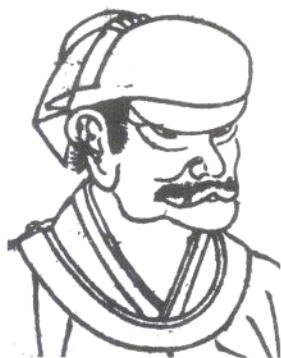
长江三峡之一,其东段峡谷,地势险峻,六朝时为兵争之要冲。



孙吴黄武六年(277年)分段式重列神兽镜(湖北省博物馆供稿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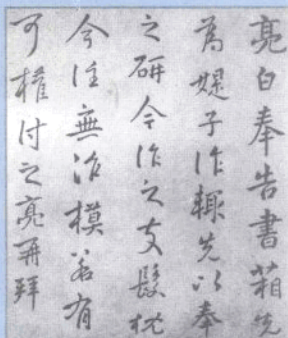


晋杜预手迹



宋文帝刘义隆像

(选自刘显叔编撰《中国历史图说·魏晋南北朝》图版，台北世新出版社，1984年)



晋庾亮手札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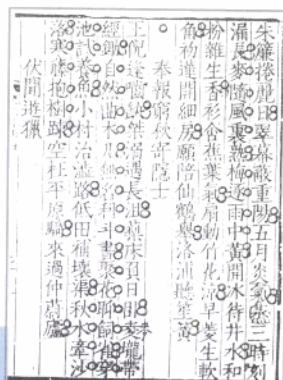
晋刘弘玉印
(选自《文物》1993年第11期图版)



梁始兴忠武王萧詹碑
(选自姚迁等编著《六朝艺术》图版，文物出版社，1981年)



梁元帝萧绎《职贡图》



北周庾信诗



梁朝今湖北地区政区图
(选自谭其骧《中国历史地图集》第4册，地图出版社，1982年)

前 言

本卷讨论魏晋南北朝时期今湖北地区的历史。

介乎秦汉和隋唐两个统一帝国之间的魏晋南北朝,具有很多自己的时代特色,这些特色深深影响到本时期的湖北历史。

一

战乱频仍,分裂割据,朝代更迭频繁,统治中心多元化,是魏晋南北朝时期的一个突出特点。这一特点使湖北地区长期处于不同政权的分割之中。在各地军阀割据称雄的东汉末年,自初平元年(190年)刘表出刺荆州,到建安十三年(208年)曹操南征,刘表忧惧而卒,其子刘琮束手告降,刘表专制荆州达19年之久。赤壁之战以后,曹操、刘备、孙权割据荆州,湖北地区一分为三。建安二十五年(220年)曹丕称帝,即使是徒有其名的统一王朝也不复存在,汉帝国的废墟上鼎立起魏、蜀、吴三个王国,湖北从此进入所谓“六朝”时代,吴、东晋、宋、齐、梁、陈等六个割据王朝相继统治湖北地区。其间西晋曾一度短暂统一,但自太康元年(280年)灭吴,相对安定的局面不过维持了20余年,到晋惠帝太安二年(303年),当李特在四川建元立国,拉开十六国的序幕,张昌也在荆州揭竿举事,湖北随即陷

人两晋之际的动乱之中。实际上在六朝时期,湖北全境也并非总是在江左建康朝廷的版图之内,大多数情况下都是由南北两个乃至更多的分立政权所割据,如前秦、北魏都曾在一个时期内据有湖北一部,而如陈朝,湖北地区更是瓜分豆剖,其中只有很小一块属于南朝的陈国,其余为北齐、北周、北周附庸后梁所分占。

湖北地处天下要冲,后世号称“九省通衢”。长江横贯东西,连接吴蜀,由大江入湘、入赣,无不便捷;汉水由江夏逶迤而北以至西北,自襄阳西北行入汉中、关中,北行入南阳、洛阳,或水或陆,皆有通道。如此重要的战略位置,使得湖北在分裂割据的六朝时期,总是成为诸割据政权的必争之地。三国鼎立由以最终形成的重要战役赤壁之战、襄樊之战、夷陵之战,均发生在湖北。使南北对峙格局稳定下来的淝水之战,虽决战于淝水,其序幕却是前此爆发的襄阳争夺战,其结局亦与荆州的形势关系莫大。西晋灭吴,当然也是在建康落幕,但最重要或者说决定性的战事,仍是在湖北境内。如果锁钥峡路,或退其次扼守夏口,王濬的楼船便不能顺江东下,直捣建康。

魏晋南北朝是社会等级和阶层分化至为复杂的时期,其中最引人注目的现象,是门阀士族阶层经过东汉以来的形成发展,在魏晋时期逐渐固化为统治阶级中的一个特殊阶层,他们占据权力中心,出现了所谓“门阀政治”,或者说门阀士族的联合统治。早在东汉末年,大姓名士已处于左右政局的重要地位,三国西晋政权的上层统治者大抵是这一阶层中的人物,或者其子孙。在侨姓门阀以及江东大族拥戴下建立的东晋政权,门阀政治的特征最为明显。尽管司马氏皇室作为第一家族仍凌驾于其他家族之上,但掌握国家实权,或者说在权力中心起主导作用的,乃是先后相继的琅邪王氏、颍川庾氏、谯国桓氏、陈郡谢氏以及太原王氏等侨姓士族。门阀联合政治的实现,一方面是通过士族垄断朝廷高官,控制权力中

枢,另一方面,毋宁说是更重要的方面,则是由当权士族出镇荆州,通过相互策应、制约,保持内外势力均衡。

东晋一朝荆扬关系多次出现紧张,甚至干戈相见。执政于建康的琅邪王氏与都督江荆等州、驻镇武昌的颍川庾氏,秉权于朝廷的陈郡谢氏与都督荆江等州、驻镇江陵的谯国桓氏,都曾发生过公开或者隐蔽的对抗。从晋元帝、晋明帝到晋孝武帝,也曾试图削弱或控制荆州,以收“强本弱枝”之效,但都不曾根本解决问题。从晋元帝时荆、江二州牧王敦自武昌称兵向阙,到东晋末桓玄自江陵兴师东下,篡晋自立,无不显示出荆州左右东晋政局的特殊地位。这当然与南北分裂形势下荆州的重要战略地位有关,同时也与当时的政治结构分不开。

时至南朝,仅仅凭借门第血统即可坐致公卿的门阀士族,在优裕的环境中日益丧失其政治、军事能力,地位逐渐衰落。宋齐开国皇帝皆以布衣成帝业,他们及其后继者往往重用非门阀士族出身的所谓“寒人”执掌军政大权。同时以宗室出任州镇,以加强对方镇特别是对荆州的控制。与此同时,还相继采取了一系列弱荆、分荆的政策,以削弱荆州对于中央的离心力。刘裕即位伊始,就对荆州的军队数量作了限制,又效法东晋分荆故伎,分荆州十郡置湘州。他还以荆州“上流形胜,地广兵强”,“遗诏诸子次第居之”。南朝时的荆州照例由皇子出镇。宋文帝时,又从荆州割出五郡为雍州,东晋侨置的雍州从此实土化。宋孝武帝时又对雍州诸侨郡县进行了土断。郢州也是在宋孝武帝时分置的,其督区包括豫州、司州的两个郡(南齐时为都督郢、司、寿三州),并自立于荆州统府之外。宋孝武帝时还废除了兵力可观的南蛮校尉府。这些举措都深刻影响到湖北的行政建制和军事配置,进而影响到荆州内部的力量关系乃至荆扬关系。

两汉时期,湖北地区的政治军事中心从来在江陵。东汉末年,

刘表任荆州刺史,驻治襄阳。当时的襄阳不仅是荆州的政治军事中心,还因中原大乱,北方残破,这里一度麋集了来自“关西兖豫”的上千学士^①,人文学术之盛一时蔚为全国的文化中心。三国割据时的湖北地区,武昌两度作为孙吴的首都,或者为孙吴荆州牧所治,乃为建邺之外的第一重镇。夏口、江陵、襄阳则为三方必争之地,一旦夺取,必以重兵把守。西晋灭吴以前,其荆州治于襄阳,后仍还治江陵。雍州、郢州与荆州鼎足而三地成为湖北地区内的最高一级地方行政机构,并且从此基本稳定下来,构成古代湖北地区内部的三个中心,正是在南朝时期。

为了能有效地防御北朝的攻击,牵制荆州,从荆州分置的雍、郢二州,特别是雍州,拥有强大的军事力量。东晋时襄阳已开始在对北防御中显示出独特的战略地位,但东晋的襄阳始终是荆州的屏藩和附属。入宋以后,雍州刺史例督雍梁南北秦四州及荆州竟陵、随二郡(此二郡后属郢州,再后随郡又自郢州划属司州,但仍属雍州督区),还兼领宁蛮府,宁蛮府的职能在宋齐时还有所加强。元嘉二十二年(445年)武陵王骏出镇雍州,开皇子重镇雍州之例,而在皇子出镇时,雍州督府不再隶属于荆州统府。南朝襄阳已稳定掌握着汉沔地区的军事指挥权,独立地行使长江中游对北防御的重责。一方面是弱荆,一方面是强雍,彼升此降,使荆雍之间的力量对比发生了重大变化。时至南齐,雍州的军事实力已超过荆州,故有“荆州本畏襄阳人”之语的出现。新设置并脱离荆州统府的郢州,亦因其险要的地理位置,以及地处荆扬之间的战略势位,也对荆州形成制约。

南朝的荆州虽然因分割而力量有所削弱,但荆州仍是督区广

^① 《后汉书》第74卷下《刘表传》,第2421页。所引正史均据中华书局校点本。又,凡前言中所述见于后面正文者,不再详注。

大的统府，如宋元嘉初刘义康出镇荆州，即以骠骑将军都督荆湘雍益梁宁南北秦八州，其后殆成惯例。因而荆州仍具有相当的实力，在上流处于举足轻重的地位。南朝的好几位皇帝，例如宋文帝，都曾有过出镇荆州的经历，有的在出镇荆州时培植了自己的势力。建康出现权力争夺，或者建康、江州出现事变，荆州的向背仍至关重要。只是随着雍州、郢州的崛起和独立，使荆州在和扬州的对抗中往往受到雍、郢的掣肘，甚至取决于它们的向背。对比沈攸之、萧衍的两次举事，即可一目了然。侯景之乱时，荆州萧绎的方略是“攘外必先安内”，先解决了来自湘州、雍州的威胁，逼走了郢州的邵陵王萧纶，然后才全力援台，平定侯景之乱。也正是因为雍州的问题没有根本解决，雍州的萧詧联合西魏攻破江陵，使梁元帝荆州政权一朝覆灭。

雍州、郢州的升重诚然起到了“分荆楚之势”的作用，但荆雍郢三州均在湖北，故就整个湖北地区而言，其战略地位和政治军事实力未尝稍减。正是依靠本地区的实力，梁武帝进兵建康，创建梁朝，梁元帝得以平定侯景，一度“中兴”。

陈朝尽失荆州江北之地，故隋朝灭陈之役，中游既无荆州、襄阳屏障，长江顿失天堑之险。贺若弼、韩擒虎兵破建康，既中流无虞，也就无须益州杨素的楼船东下了。

六朝时期湖北军事政治地位之重要，若不论楚国时代，恐怕是空前的。《宋书》卷66《何尚之传》末史臣论曰：“江左以来，树根本于扬越，任推轂于荆楚。……荆扬二牧，事同二陕。”盛弘之《荆州记》亦称：“自晋室东迁，王居建业，则以荆扬为京师根本之所寄，荆楚为重镇，上流之所总，拟周之分陕，故有西陕之号焉。”^① 这里的

^① 《太平寰宇记》第146卷《山南东道五·荆州》引，校宋本重刊，红杏山房藏板，第2页。《太平御览》第167卷《州郡部一三》所引略同，中华书局，1960年，第813页。

分陕取西周“周公主陕东、召公主陕西”夹辅王室之义^①，强调的是以宗室分镇荆扬。不过这是南朝的情况，东晋时并未以宗王出总上流。但“江左大镇，莫过荆扬”，则符合整个六朝时代的历史实际。东晋人何充说荆州“得贤则中原可定，势弱则社稷同忧”，注重的是荆州的积极作用；唐朝人杜佑说荆州地位要重，“是以上游之寄必详择其人焉”，强调的是它的消极方面。无论如何，偏安于江左的建康政权，若没有巩固的上流屏障，则难于稳固立国。荆州的要重，既是六朝时代南北分裂的客观形势所造成的，那么，只要这一形势不变，尽管西陲“兵强财富，地逼势危，称兵跋扈，无代不有”^②，分陕之策就还要继续执行下去。

二

魏晋南北朝是一个民族矛盾异常尖锐，同时又是民族融合迅速发展的时代。民族矛盾、阶级矛盾、统治阶级内部矛盾的相互交织，导致干戈扰攘，政局动荡，人民生活极不安定。其中人口的大量减耗与频繁流徙，堪称空前，而地界南北的湖北地区，尤当其冲。早在东汉三国之际，北方因董卓之乱破坏惨重，关中充、豫等地人民流入荆州者多达十余万家，后闻本土稍安才相率返回^③。后来刘备入蜀，亦带走一大批荆州人。三国鼎立的局面形成后，边境争夺中的人口掠夺与强制迁徙亦不辍于史。但对六朝时期湖北影响最大的，还是西晋末年至刘宋中期南迁的北方流民。

① 《南齐书》第15卷《州郡志下·荆州》，第274页。

② 《通典》第183卷《州郡十三·古荆州》，中华书局，1984年，第976页。

③ 《后汉书》第74卷下《刘表传》，第2421页；《三国志》第21卷《魏书·卫觊传》，第10页。

在西晋末诸王混战中,秦雍流民成批涌入汉中、巴蜀,其中就有一支由汉沔顺流进入南阳,人数接近十万。刘弘出任荆州刺史时(303—306年),境内有北方流民十余万户(其中相当一部分当为自汉中流入者)。约略同时,由于秦雍流民的涌入以及李氏据蜀引起的动荡,巴蜀之民沿长江成批流徙到荆湘一带,人数至少也有十余万。淝水之战后前秦政权瓦解,即所谓“胡亡氏乱”,北方雍秦流民再次大规模南出樊沔,进入襄阳,侨雍州就是在这时设置的。晋宋之际,刘裕一度收复关中,不久得而复失,三辅流民又一次涌入襄沔。

与北方流民南迁相对的,是大批蛮族由原居地向北方迁徙。《魏书·蛮传》载,自刘(渊)、石(勒)之乱后,“诸蛮无所忌惮,故其族类,渐得北迁”,以至“陆浑以南,满于山谷,宛洛萧条,略为丘墟”。《魏书》说的是在今湖北西北与河南西南交界地带,蛮族向北边的推进。实际上在今鄂、豫交界,东自大别山、桐柏山,西至汉水中游,汉水支流淅川、湍河及其发源地伏牛山,其间的山地、河谷之中,均有为数众多的蛮族居处,且多自今湖北迁来。这一线也是当时南北对立政权的交界地带,著名的义阳三关所扼之大别山、桐柏山之间的通路,随枣走廊与南阳盆地,汉水及其支流丹、淅航道,是当时北方人民南迁的重要路线,也是诸山区蛮族北上东进或迁徙往还之所经。作为南北交界地区,这一带统治比较薄弱,甚至有所空白,南北政权都乐于利用缓冲于其间的蛮族作为境上捍蔽。当时南北政权既不具备很快攻灭对方的能力,因而南北统治者也都尽量对蛮族进行拉拢、招抚,使之站到自己一边。蛮族更是充分利用这一形势,依违于南北间,为自己争取生存空间。

东晋南朝时期湖北地区蛮族的迁徙运动,还表现在从山区向平地、河谷的移动,从而使其分布地域和活动范围扩大。《南齐书·

蛮传》称蛮族“布在荆、湘、雍、郢、司五州界”，也就是说在今湖北境内是无州不有。在西晋末“刘石之乱”时，石勒一度攻破豫州、江夏，势力范围西及南阳，北据淮汝，南抵长江，其兵锋所及，汉族人民纷纷他迁，而居住在鄂东一带的“西阳蛮”却乘机崛起，变得十分活跃起来，其活动范围的扩展在以后表现得尤其明显。刘宋时期，汉水流域的“竟陵蛮”、“雍州蛮”也空前活跃，汉水以北今南阳盆地南部、西南部，汉东大洪山地区、随枣走廊，汉南襄宜平原周围山地丘陵，可以说所在皆有，其居住地“多依山谷”，也有河谷平原。还有大批的蛮民从山谷迁到或被引诱、强迁到河谷平地。另外还有荆州的宜都、建平诸“峡中蛮”和“沮漳蛮”。前者沿长江三峡居住，虽“所居皆深山重阻，人迹罕至”，但因地扼峡路，早在吴蜀兵争时就为双方所重，东晋南朝时期依然活跃，动辄“断遏水路”，以至影响到荆州的兴衰。后者所在之沮漳流域，虽“水陆纡险”，但仍有“田土肥美”的河谷之地为其所据。晋末桓玄还将一部分“沮漳降蛮”从深远之处迁出立郡。南朝时沮漳蛮势力“凶盛”，多次与当地政权发生激烈冲突。总之，东晋至南朝中期的湖北，号称“群蛮充斥”，“屡为民患”，蛮族人数之众，分布之广，势力之强，对湖北乃至中央政权影响之大，实为前所罕见。

六朝时期北方流民的涌入和本地蛮族的迁徙，对湖北的影响是多方面的。

首先，它部分弥补了本地区因战乱所造成的人口损耗。时人论荆州之要重，所谓“士民殷富”，“户口殷实”，“荆扬二州，户口半天下”，以及所谓“资实兵甲，居朝廷之半”，都离不开雄厚的人力资源。

其次，它改变了湖北地区的人口及民族构成。如雍州在孝武帝太元后期，也就是所谓“胡亡氏乱”后，“旧民甚少，新户稍多”。东晋南朝时期流徙雍州的新户已反客为主，其中有北方汉族人民，

北边少数民族人,也有氐人,以及展转迁徙而来的西域康居胡人,更有外地迁来或自本地深险之处迁出的大批蛮人。当时湖北地区南北土庶、汉族少数民族之间杂居共处的现象,十分突出。

其三,它影响到湖北地区的地方军政建制。六朝时期的湖北,出现了南蛮、宁蛮等府,以及大量的左郡左县,还有为数甚多的侨置郡县,乃至侨州。侨置机构的土断、实土化也引起了郡县隶属关系的变化。这正是新的人口及民族构成在地方机构设置上的反映。

其四,它导致了湖北地方社会势力的重组。如汉魏时期的襄阳大族蔡氏,已在西晋末流民动乱中“一宗都尽”,东晋南朝时江陵的地方大族,则是此间举宗迁来的南阳旧族。东晋南朝的雍州地区,通过侨置机构的实土化、土断以及侨郡由属府而属州的改革,通过重新“条次土族”,更是组成了新的地域社会格局。

其五,它对湖北军事政治格局乃至中央政局影响深远。由流民直接发动、或因流民而引致的张昌、杜弢起义,以及起义军被镇压、收编,对东晋荆州军事集团的形成不无关系。东晋荆州雄据上流,遥制朝权,所依靠的军事、经济实力,在相当程度上取资于侨流人民(包括蛮族)。雍州在晋宋时期终于居重坐大,成为上流对北防御、牵制荆州的“兵马重镇”,更与侨流势力有直接关系。雍州地方社会势力及武装集团后来卷入中央政争,成为齐梁朝廷将领、兵源之所出。如前辈学者陈寅恪早就指出的,长江下游以京口为基地的和长江上游以襄阳为基地的两个“南来北人武力集团”,及其二者之衰退先后、彼此代兴,所影响于东晋南朝政局者至巨。而西阳蛮势力在荆扬交争中,峡中蛮在荆蜀交争中,雍州蛮、义阳蛮在南北政权争夺中,也曾发挥过举足轻重的作用。

其六,它促进了湖北地区的民族融合。迁至湖北境内的北边、西北诸少数民族,隋唐时期只能从其祖籍旧贯上略见其踪迹。

东晋南朝时十分活跃的蛮族，既与汉人错居杂处，“列为郡县”，并通过和平的暴力的交往，在隋朝时就“同之齐人，与诸华不别”了。

其七，它对湖北地区的经济、文化、社会风俗的影响，亦在在可数。北来人民本身就是生产力诸要素中最重要的劳动力资源，他们还带来了北方的生产技术和经验。陶侃镇武昌时开办的“夷市”，作为“互市人”往来于姑臧、长安、襄阳间的粟特胡商，西曲中所见与蛮族等少数民族有关的商业发展，亦足见其影响。至于文化风俗方面，这里只略举两端，余可概见。一是东晋时期自北方迁至襄阳的释道安佛教团体。这位后世被誉为“印手菩萨”的道安高僧及其徒众，曾滞居襄阳 20 年左右，他在当地的传教和译经活动，在湖北，应该说是中国佛教史上留下了极其重要的影响。再就是东汉时作为“帝乡”的宛襄地区，也就是南朝的雍州，长期以来多出文臣雅士，而在东晋南朝时俗尚骑射，民风劲悍，为猛将劲兵渊藪。如所周知，这也与南迁北人武力集团以及“群蛮充斥”有关。

三

六朝时期是秦汉大一统帝国形成以后第一个分裂较长的时期。如果说此期西晋帝国的崩溃与所谓“五胡乱华”有关，那么，东汉末三国鼎立局面的形成，则是在没有游牧民族入侵的背景下发生的。当时人以及后人都注意到秦岭（及汉水）、长江（及汉水）的天然屏障在三国鼎立局面形成以及维持中的巨大作用，所谓“蜀有重险之固，吴有三江之阻”。但三国归晋，隋、唐一统之时，仍然是江山依旧。分裂局面形成的因素确实至为复杂，分裂因素的表现形式更是扑朔迷离，但经济因素，特别是从区域角度着眼的地区经济成长，以及在此基础上的区域特点的形成，还是最为重要、最为

根本的因素。东汉时期江南的经济发展,六朝时期荆扬地区经济的进一步增长,乃是六朝诸政权的立国之本,或者说基础条件。

人们注意到,在中国古史上南北经济相对地位的重大变化,或者说南方经济的大踏步发展,往往发生在分裂时期。人们还乐于引用《宋书》第54卷以及第66卷卷末传论来说明晋宋时期荆扬地区的经济发展。六朝时期的南方经济的长足进步应是事实,南北经济的相对地位也有变化,但这是以北方经济受到严重破坏为前提的。我们知道,在南北分裂时代,通常是北方战乱更甚,南方要相对安定一些。《宋书》第54卷末传论谈到荆扬地区的经济发展,就强调了“三十有九载兵车无用”,“百许年中无风尘之警”,“区域之内,晏如也”。唯其如此(当然还有民族、文化因素),在分裂战乱时代,北方人民才大量南徙。这样,战乱所造成的人口减耗,南方就相对轻微一些,甚至个别地区还一度有所增益。还有一个方面,那就是结束分裂、统一南北的任务,通常是由北方政权来完成的。相对而言,南方政权似乎更倾向于保境安民,这也在一定程度上有利于经济文化的发展。

但就六朝时期南方经济的发展程度及地位而言,尽管《宋书》传论中荆扬并提,实际上二者之间还是有差别的。传论称丹扬、会稽“一岁或稔,则数郡忘饥”,“良畴亦数十万顷,膏腴上地,亩直一金,鄢杜之间,不能比也”,显示其农业耕作技术水平与单产量之高,决不比北方的先进地区逊色。但这局限于三吴地区。荆州农业较发达的地区大致在沿江一带,以及接壤北方的襄阳、南阳地区,但这些地方也远未达到三吴的水平。若就南方更广阔的地域来说,发展就更不平衡。荆州在六朝时期的重要性,主要还是体现在军事、政治地位上,即在于其“居上流之重”的战略位置,“地广兵强”的军事实力。辖区广大、人力物力雄厚固然属于经济优势,但这却取决于荆州的行政地位和政治形势。而且《宋书》传论所谓荆

扬二州“居户境域过半于天下”，是指尚“包括湘沅、跨巫山而掩邓塞”的荆州，即未分置湘、雍、郢、司诸州之前的荆州。史称既经分置，以湖北为中心的荆州就随之而“虚耗”了。

相对于其显赫的政治军事地位，六朝时期湖北地区的经济发展及其地位要逊色得多。在六朝时期，“国之西门”的西陵，“鄢郢北门”的襄阳，“据上(荆)下(扬)之中”的夏口，总分陕之重的江陵，使湖北本来就具有极高的军事政治价值，一旦南北失和，东西交争，这些价值更迅速上扬。但“四战之地、五达之郊”的通衢位置，也使湖北饱受兵燹之害。从三国在荆州的殊死争夺，到西魏破江陵后的空城北徙，以及其间的流民起事，蛮族暴动，荆扬之争，挥师北伐与胡骑南侵，真是更仆难数，史不绝书。大量南来的流民、出山的蛮众，以及荷锄扶犁的农丁，被征为操戈执戟的士兵。生产者为数有限的一点剩余劳动乃至部分必要劳动，被搜刮殆尽，消耗于兵火之中。

在高门大族王氏、庾氏、桓氏等，以及名士猛将殷仲堪、沈攸之等，还有刘义宣、萧巖、萧绎等南朝宗室出镇荆州时，拥有相当大的独立权限，包括对广大督区内赋税的征调、支配权，以及军队的征调、指挥权，郡守甚至刺史的实际任命权(形式上仍须朝廷任命)。他们中有的人也很重视发展农业生产，注重境内的治理。他们还通过伐蛮责賧，聚敛财货，并凭借荆州的交通优势，经商致富。因此荆州号称“殷旷”，“资用丰积”，士马强盛，兵器、舟船精良。但他们在荆州所聚敛的巨量财富，除了一部分中饱私囊外，大都投入军备，用于内争及北伐，或藉以割据自重，以实现其政治野心。可以说，这些物质财富很少投入社会再生产中去，更没有用于改善劳动者的生活、生产条件，其对湖北社会经济的发展，经济地位的提高，作用甚微。较之同时期的三吴地区，相形见绌。

史实还表明，六朝时期的湖北地方官，有以军队劫掠过往商旅